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夜查在建工地

斗门一工地违法施工被立案查处



□本报记者 廖明山

针对电视问政节目《问政珠海》第二期曝光的夜间施工噪声扰民问题,我市各级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立行立改,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严查严管违法夜间施工行为。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多次深夜巡查暗

访在建工地,各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加大夜间施工巡查力度和处罚力度,加强对群众反复投诉的工地的监控,严格执法,切实为群众解决问题。经过近半个月的高压治理,我市夜间施工噪声扰民问题有较大改观。截至8月21日,全市各级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共出动检查人员3152人次,检查在建工地1135家次,立案查处违法夜间施工行为60宗。

8月21日晚,市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局主要负责人带队,前往斗门区和金湾区巡查暗访在建工地夜间施工情况,巡查组重点检查了世荣·尚观、建粤商务中心、信汇上品苑、佳兆业·悦峰等工地夜间施工管控情况,结果发现仍有1处工地夜间违法施工。

晚10时15分许,巡查组在斗门区腾达一路发现一处名为“建粤商务中心”的工地内灯火通明,机器轰鸣,正在进行基坑支护及土方工程施工,涉嫌违法夜间施工,巡查组当即依法责令工地停工。

目前,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对该行为立案查处,将会依法从重作出行政处罚。

巡查组对遵守施工规定、文明施工的工地表示肯定,希望他们一如既往,支持执法部门工作。下一步,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将继续加强对各区城管部门的监督指导,督促各区城管部门持续保持高压治理态势,加大夜间施工单位的违法成本,研究建立长效治理机制,争取从根本上解决夜间施工噪声扰民问题。

岭南社区珠光花园 议事会成立党支部 “社区党员 有了自己的家”

本报讯(记者宋爱华)对于已经开展社区议事协商两年的香洲区拱北街道岭南社区来说,8月21日是一个特殊的日子。当晚,珠光花园议事会党支部宣告成立,会议通过差额选举和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了议事会党支部第一届支部委员会委员。居委会代表陈晓明当选为党支部书记。据悉,这是珠海市首个社区议事会党支部。

拱北珠光花园是一个已有30多年历史的老旧小区,一直以来环境脏乱差,居民和物业公司的关系紧张,矛盾重重。两年前,岭南社区开展议事协商工作,在选举议事代表的过程中,岭南社区党委有意识地引导小区党员参选,培育“红色土壤”,最后当选的11名议事代表中有4名是党员。目前珠光花园议事会中的居委会代表、物业代表、议事代表和居民代表中已有党员8名。

议事会设立以来,岭南社区党委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培养社区党委委员担任议事会秘书,主持议事协商事务,引导议事代表有规则地开展居民自治;同时,党员议事代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建言献策,认真跟进议事会议案的完成。两年来,岭南社区议事会相继解决了小区停车难、餐饮店噪声扰民、楼道堆杂物、小区乱种菜等民生热点和难点问题,赢得居民的信任和尊重,同时也让居民和物业公司的关系“破冰”。

在珠光花园第七次议事代表大会上,有议事代表提出:“我们这里有这么多党员,能否成立一个议事会党支部?”岭南社区党委认为珠光花园议事会成立党支部的时机已经成熟,向拱北街道党工委提出申请。8月19日,拱北街道党工委正式批复同意成立中共拱北街道岭南社区珠光花园议事会支部委员会。

8月21日晚,珠光花园议事会党支部召开第一次党员大会,居委会代表陈晓明、物业代表睦加仕和议事代表张足辉3人当选为珠光花园议事会党支部第一届支部委员会委员,陈晓明当选为支部书记。议事代表张足辉会后激动地表示:“议事会成立了党支部,让我们社区党员有了家,今后开展社区议事协商我们会更有方向更有底气,未来我们生活的小区也会越来越好。”

“社区议事协商是目前珠海开展社会治理的基础工作,我们这次尝试在社区议事会中建立党组织,就是希望把党建引领真正做到基层去,让基层党支部成为攻坚克难的堡垒,全面夯实社区党建的基础。”拱北街道党工委书记陆尧表示。

香洲区法院对拒不执行者实施集中拘留

14名“老赖”被戴上手铐

本报讯(记者张伟宁 通讯员刘冬 刘峰 郑俏)8月21日上午,香洲区法院执行局开展集中拘留行动,30名干警齐出动,现场20名司法警察、4辆警车驻守,随时为司法拘留提供警力支持,7名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到现场见证本次行动。

上午9时,香洲区法院执行局将拒不申报财产的被执行人以及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抚养费、工伤赔偿等涉民生案件的被执行人统一传唤到香洲区法院执行局接待大厅,进行最后一次口头教育,以期被执行人能够遵守法律法规、主动履行法定义务,并对拒不履行生效判决的被执行人予以司法拘留。

据了解,本次集中执行专项行动中,经传唤近30名被执行人到场。执行人员对到场的被执行人严肃释法,告知拒不报告财产、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

务等“拒执”行为将面临被司法拘留的后果。部分被执行人在执行人员的说服教育下现场一次性或者承诺分期付清执行款项。3人当场支付56万元,其中一名被执行人全部履行判决义务,归还借款50万元;6名被执行人与申请执行人达成执行和解,和解金额近百万元。但仍有14名被执行人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最终被拘留。

“老赖”们应付执行人员的手段层出不穷,有的以退为进主动谈和解但迟迟未能给出确定还款方案,有的出言不逊威胁执行人员,有的流涕跪地表示自身实在无能力还款,有的穿戴珠光宝气却宣称自己穷到没饭吃。面对千变万化的案情和形形色色的当事人,执行人员应对自如,态度严明,依照法定程序对于14名被执行人宣读拘留决定



“老赖”被戴上手铐送进拘留所。 本报记者 赵梓 摄

书。法警给被执行人戴上手铐,送进珠海市第一拘留所。接下来,执行人员还将对上述已被司法拘留的被

执行人做好执行和解工作,力促所涉执行案件圆满解决,确保申请执行人债权的最终实现。

女司机酒醉驾人数同比上升450%

交警呼吁:莫让其成为酒桌“替身”

本报讯(记者宋一诺 通讯员杨小江)记者日前从我市交警部门获悉,今年1至7月,我市查获酒醉驾女司机人数同比去年上升450%。交警调查了解到,很多女性司机往往是因为被朋友劝酒后开车造成酒后驾驶。

据悉,为了预防交通事故,珠海交警定期对全市交通违法和事故进行大数据分析,针对不同群体,开展有针对性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今年以

来,女司机酒醉驾数量大幅增加,引起了交警部门的重视。据统计,今年1至7月,我市交警部门共查获酒醉驾女司机71人(其中酒驾51人,醉驾20人),比去年同期大幅上升450%,数据让人触目惊心。为此,我市交警部门针对女司机群体开展了宣传提醒,还专门制作了一部宣传小视频。

就在交警不断加大宣传曝光和查处力度的情况下,8月1日以来,又有6名酒醉驾

女司机被查。8月14日晚10时47分,蔡女士酒后开车到港湾大道一加油站附近,刚好遇上在此查车的金唐交警。最终,蔡女士因酒驾被罚款2000元,暂扣驾驶证6个月、记12分。8月19日2时57分,一辆粤C牌马自达小车在迎宾路北被设卡的香洲区交警拦停检查。经检测,女司机陈某血液中酒精含量109毫克/100毫升,属醉驾。目前,陈某已被刑拘,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吊销驾

驶证五年不得重考。

交警调查了解到,很多女性司机之所以酒后驾驶,往往是因为被朋友劝酒。据分析,酒驾入法以来男司机喝酒后都怕查,往往喝醉之后叫女性朋友去代驾。女性朋友到场后又被劝酒,好几次交警查到小汽车里,坐着几个喝醉的男子,开车的女士虽喝得不多,仍被测出是酒驾。交警呼吁:拒绝劝酒,莫让女司机成为酒桌“替身”。